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1日至2026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6814743A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2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历德基金会两合公司
LIDL STIFTUNG & CO. KG

地 址 德国内卡索姆74172施蒂夫斯博格街1号
STIFTSBERGSTRASSE 1, 74172 NECKARSULM, GERMANY

代理机构 北京铸成联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家具；塑料包装容器；工作台；镜子（玻璃镜）；草编织物（草席除外）；未加工或半加工角、牙、介制品；木制或塑料制招牌；食品用塑料装饰品；家养宠物窝；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；棺材；软垫；门用非金属附件